

关于对《江海区保障企业用工若干措施》的建议

建议如下：

- 1、附件 5 中提到的劳务对接活动经费补贴，文件上写的是“组织不少于 5 家辖区企业（非政府部门组织的）开展跨区对接、赴外招聘和校园宣讲活动；”，建议明确组织活动是必须满足上述三个内容还是只满足其中之一就可以；
- 2、附件 7 中员工住房补贴，补贴对象是符合条件的夫妻双方，建议明确这个申请人是否是初次在江门江海就业还是初次在江海区就业；还需明确租房在其他市区能否享受。

广东志竟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